

中国民用航空青岛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民航青岛监管局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责	1
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2
部门收支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民航青岛监管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承担对辖区内民航企事业单位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总局有关规章、制度、标准方面的监督检查工作。

2、监督检查辖区内民用航空空中、地面安全工作；按规定承办民用航空飞行事故、航空地面事故和事故征候的调查处理工作。

3、按授权承办辖区内民用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审定、飞行训练机构和维修单位合格审定、民用航空器适航审定、民用航空飞行等专业人员资格管理、民用航空器持续适航管理的有关事宜并实施监督管理；按授权对辖区内民用航空器及其部件的设计、制造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对辖区内民用机场安全运行和安检、消防工作实施监督检查。

4、负责对辖区内民用航空市场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协调辖区内专机保障工作；承担辖区内国防动员和重大、特殊、紧急运输（通用）航空抢险救灾的有关协调工作。

5、承办民航局、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民航青岛监管局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内设 7 个副处级机构，具体为行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运输处（国防动员办公室）、飞行标准处（航空安全办公室）、机场处、空中交通管理处和空防处。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07	一、公共安全支出	64.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31.00
四、事业收入		四、交通运输支出	1,334.1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22.00
六、其他收入	855.89		
本年收入合计	1,678.96	本年支出合计	1,954.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75.21		
收 入 总 计	1,954.17	支 出 总 计	1,954.1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					
中国民用航空青岛安全监督管理局	1,954.17	275.21	275.21					1,678.96	823.07						505.01		350.88	
合计	1,954.17	275.21	275.21					1,678.96	823.07						505.01		350.8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30	61.30	3.00			
20402	公安	64.30	61.30	3.00			
2040201	行政运行	61.30	61.3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6	20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76	202.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00	2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19	122.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57	5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00	23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00	23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00	231.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34.11	1,324.11	10.00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1,334.11	1,324.11	10.00			
2140301	行政运行	1,324.11	1,324.11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00	1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00	12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00	8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00	37.00				
	合 计	1,954.17	1,941.17	13.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3.07	一、本年支出	1,098.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3.07	（一）公共安全支出	64.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50.27
		（四）交通运输支出	684.95
二、上年结转	275.21	（五）住房保障支出	96.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5.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098.28	支 出 总 计	1,098.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30	65.30	64.30	61.3	3	64.30	-1	-1.53	-1	-1.53
20402	公安	65.30	65.30	64.30	61.3	3	64.30	-1	-1.53	-1	-1.53
2040201	行政运行	61.30	61.30	61.30	61.3		61.30	0	0.00	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3.00		3	3.00	-1	-25.00	-1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7	100.87	104.59	104.59		104.59	3.72	3.69	3.72	3.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7	100.87	104.59	104.59		104.59	3.72	3.69	3.72	3.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00	26.00	26.00	26		26.00	0	0.00	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1	49.91	52.39	52.39		52.39	2.48	4.97	2.48	4.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6	24.96	26.20	26.2		26.20	1.24	4.97	1.24	4.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2	45.92	43.00	43		43.00	-2.92	-6.36	-2.92	-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2	45.92	43.00	43		43.00	-2.92	-6.36	-2.92	-6.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2	45.92	43.00	43		43.00	-2.92	-6.36	-2.92	-6.3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21.18	521.18	515.18	505.18	10	515.18	-6	-1.15	-6	-1.15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521.18	521.18	515.18	505.18	10	515.18	-6	-1.15	-6	-1.15
2140301	行政运行	505.18	505.18	505.18	505.18		505.18	0	0.00	0	0.00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16.00	16.00	10.00		10	10.00	-6	-37.50	-6	-3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0	96.00	96.00	96		96.00	0	0.00	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0	96.00	96.00	96		96.00	0	0.00	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00	59.00	59.00	59		59.00	0	0.00	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00	37.00	37.00	37		37.00	0	0.00	0	0.00
合计		829.27	829.27	823.07	810.07	13	823.07	-6.20	-0.75	-6.20	-0.7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9.07	629.07	
30101	基本工资	166.00	166.00	
30102	津贴补贴	268.48	268.48	
30103	奖金	14.00	1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39	52.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20	26.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8	28.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09	14.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3	0.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00	5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30		149.30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12.00		12.00
30208	取暖费	11.00		11.00
30211	差旅费	22.70		22.70
30213	维修（护）费	6.70		6.70
30214	租赁费	7.00		7.0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20.60		20.6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0
30229	福利费	18.00		1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00		2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0	29.00	
30302	退休费	21.00	2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	8.00	
310	资本性支出	2.70		2.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0		2.70
合 计		810.07	658.07	15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3 年度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度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5.00		5.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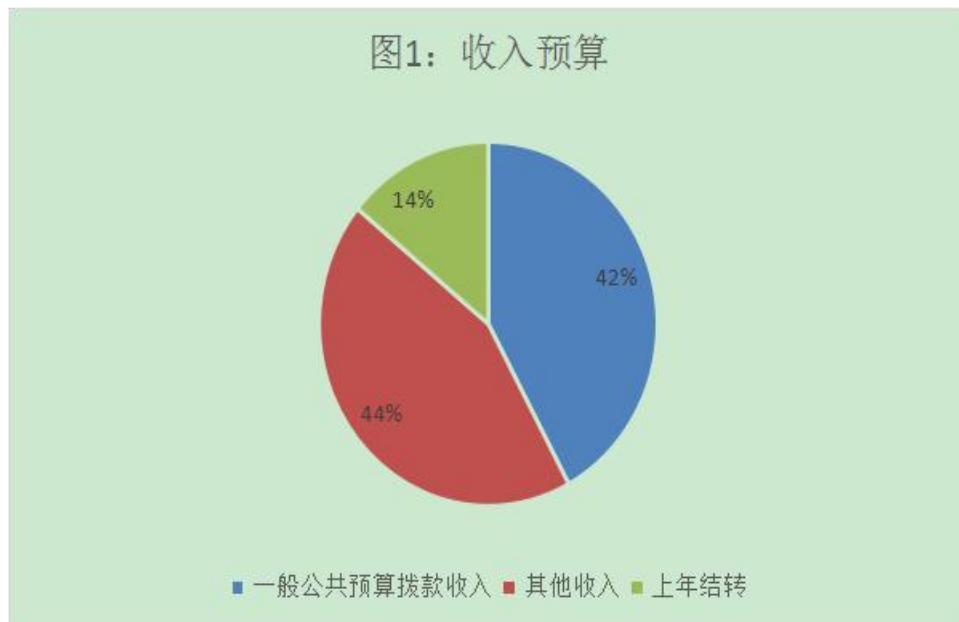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航青岛监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度收支总预算 1954.17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预算 1954.1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75.21 万元，占 14.0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07 万元，占 42.12%；其他收入 855.89 万元，占 4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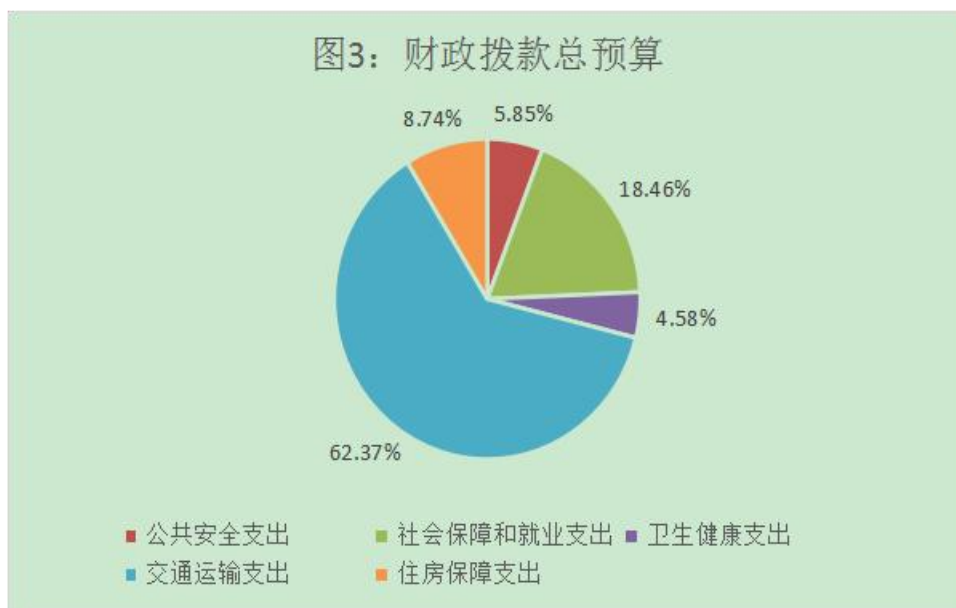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预算 1954.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41.17 万元，占 99.33%；项目支出 13 万元，占 0.6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98.2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823.07 万元、上年结转 275.21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4.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2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84.9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民航青岛监管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23.07 万元,比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数减少 6.20 万元,减少 0.75%。2023 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民航安全监管、空防安全监管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较为明显的项级支出科目为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2023 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 万元,减少 37.50%,主要是在项目支出方面进行了经费压缩。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140301 行政运行,2023 年预算数为 505.18 万元,占部门支出总额的 61.38%,主要用于民用航空安全监管等方面支出。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保障正常运行、开展空防安全监管工作的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61.30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开展空防安全监管等公安业务的项目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万元，减少25%。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3年预算数为104.5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72万元，增长3.69%。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民航青岛监管局退休人员的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26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民航青岛监管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52.3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49.91万元增加2.48万元，增长4.9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民航青岛监管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2023年预算数为26.2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24.96万元增加1.24万元，增长4.97%。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参加属地医疗保险缴费补助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43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92 万元，减少 6.36%。

5.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2023 年预算数为 515.1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 万元，减少 1.15%。

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保障正常运行、开展民航安全监管工作的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505.18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民用航空安全（项）主要用于开展飞标适航工作的项目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 万元，减少 37.5%。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3 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政策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59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购房补贴的支出，2023 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10.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58.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1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民航青岛监管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 元，与 2022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保险费、维修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与 2022 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与 2022 年预算数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部门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情况说明

2023 年民航青岛监管局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主要包括：根据民航局任务部署安排，集中力量保障辖区民航单位生产安全。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2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3.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7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9.5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民航青岛监管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对民航青岛监管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民航公安专项业务费和飞标适航项目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两个一级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青岛安全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导、监督检查民用航空空防安全工作和民用机场的安检、消防、治安工作; 2. 审查民用机场、航空运输企业的安全保卫方案和预防、处置劫、炸机或其它突发事件的预案; 3. 指导组织协调相关刑事、治安案件的侦查工作,指导相关安全保卫、国家安全和反恐工作; 4. 对民用机场安全保卫设施实施监督检查; 5. 指导、监督检查民用机场控制区内通行证件的发放管理工作; 6. 按授权,对民用机场进行航空保安审计; 7. 负责地区管理局所在省(区、市)空防安全监管及地区管理局机关的内部保卫、防火和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8. 其他与空防安全监管相关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空安保审计次数	≥2 次	5
			航空安保培训人次	≥3 人次	5
			空防安全检查次数	≥50 次	10
			机场安检、消防、治安巡检次数	≥60 次	10
			航班执勤质量检查次数	≥30 次	5
			空防安全情报信息收集次数	≥20 次	5
		质量指标	检查问题发现率	≥5%	5
			航空安保培训合格率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空安全保卫架次	≥15 万架次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干警满意度	≥100%	5	
		驻场单位满意度	≥100%	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飞标适航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青岛安全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对民用航空器运营人实施运行合格审定和补充审定, 以及持续监督检查等; 2. 对飞行驾驶员学校、飞行训练中心、维修培训机构实施合格审定和监督检查; 3. 对民用航空飞行人员、维修人员、飞行签派人员和其他航空人员实施执照管理; 4. 对民用航空器维修单位实施维修许可证合格审定和持续监督检查; 5. 对空勤人员体检合格证实施管理和体检鉴定的管理; 6. 对民用航空卫生工作实施监督检查; 7. 对辖区内民用运输机场的应急救护预案和国内交通卫生检疫条例实施预案实施审查和监督检查; 8. 其他与飞行标准审查相关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飞行标准类检查工作数量	≥5700 项	5
			开展航卫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300 项	5
			开展航务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1000 项	5
			开展机场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182 项	2
			开展适航维修类检查工作数量	≥1000 项	5
			组织参加培训工作人次	≥15 人次	3
			组织开展相关执照考试场次	≥40 场	3
			参加相关执照考试人数	≥1500 人	2
		质量指标	企业整改完成率	≥95%	5
			检查问题发现率	≥1%	5
	时效指标	审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5	
		相关执照考试按期完成率	≥8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正常率	≥8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行为规范被投诉情况	≤0 次	5	
		相关考点投诉率	≤0%	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是指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正常运行、开展公安业务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行政单位用于开展公安业务的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包括部本级、各地监管局、国库支付中心、世界银行贷款项目评估中心、关税政策研究中心、干部教育中心、财政票据监管中心、国有金融资本运营评价中心，下同）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

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以及各地监管局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行政运行（项）是指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正常运行、开展民航安全监管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民用航空安全（项）是指行政单位用于开展飞标适航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

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